证券代码：920821　　证券简称：则成电子　　公告编号：2026-077

深圳市则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市则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 2022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2 年 4 月 16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则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议案》《关于<深圳市则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议案》《关于<深圳市则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并确认了 72 名公司员工作为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授予对象。员工的范围为与公司或公司子公司签订劳动合同的员工，包括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公司董事会认定的核心员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由于员工持股计划载体发生改变，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13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深圳市则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

案）>议案》《关于修订<深圳市则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议案》以及《关于修订<深圳市则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议案》，确认了 49 名公司员工成为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最终授予对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为认购公司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战略配售股票，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2022 年 8 月 10 日，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平台深圳市惟实聚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惟实聚成”）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完成股份登记，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总额为 828,724 股，占公司当时股份总数的 1.1739%。

2023 年 7 月 10 日，公司实施了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以 70,592,80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5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

2024 年 6 月 26 日，公司实施了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以 70,592,80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5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转增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数为 1,160,213 股，占权益分派完成时公司总股本的 1.1739%。

2025 年 6 月 6 日，公司实施了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以 98,829,92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转增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数为 1,624,298 股，占权益分派完成时公司总股本的 1.1739%。

2025 年 9 月，基于员工的资金需求，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平台惟实聚成拟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在既定减持期间内计划减持公司股数不超过 691,809 股，减持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员工持股平台拟减持股份不超过 1%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110）。

2026 年 1 月，惟实聚成已完成前述减持计划，减持股数为 691,809 股，减持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员工持股平台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公告编号：2026-008）。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932,489 股，持有股份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6739%。

二、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情况

2025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同意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 18 个月，即存续期延长至 2026 年 12 月 13 日止。2025 年 5 月 19 日，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根据《深圳市则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1 个月，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由董事会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鉴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 2026 年 12 月 13 日届满，综合考虑市场环境及公司股价表现，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预计无法在存续期届满前全部变现。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为维护持有人利益，持续发挥长效激励作用，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于 2026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大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并经出席持有人大会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期 12 个月，即存续期延长至 2027 年 12 月 13 日止。

2026 年 11 月 13 日，公司先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期 12 个月，即存续期延长至 2027 年 12 月 13 日止。延长期内，若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若延长期限届满前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仍未出售完毕所持公司股票，公司可在期满前再次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审议后续相关事宜。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深圳市则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深圳市则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三）《深圳市则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大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则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6 日